

##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人民币7,500万元、人民币7,5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1月15日，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情况**

#####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

#####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合计人民币20,000万元。

### （三）资金来源

- 1、资金来源：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0月21日核发《关于核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9号），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777.42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980.7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796.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账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众会字（2020）0910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12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变更为“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总投资       | 拟投入募集资金   |
|----|--------------|-----------|-----------|
| 1  | 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 | 32,400.00 | 32,400.00 |

### （四）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产品1：

|      |  |
|------|--|
| 受托机构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产品类型 | 券商理财产品                                   |
| 产品名称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系列【1130】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
| 产品金额 | 5,000万元                                  |
| 产品期限 | 91天                                      |

|          |                   |
|----------|-------------------|
| 产品成立日    | 2024年5月28日，逢节假日顺延 |
| 产品到期日    | 2024年8月27日，逢节假日顺延 |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1.60%-5.45%       |
| 预计收益金额   | /                 |
| 结构化安排    | 无                 |
| 收益类型     |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         |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否                 |

产品2:

|          |   |
|----------|---|
| 受托机构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产品类型     | 券商理财产品  |
| 产品名称     |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沪深300鲨鱼鳍看涨6月期第2号  |
| 产品金额     | 7,500万元   |
| 产品期限     | 183天  |
| 产品起息日    | 2024年5月28日，遇到非交易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
| 产品结算日    | 2024年11月25日，遇到非交易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
| 产品到期日    | 产品结算日的下两个交易日  |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p>(1)若挂钩的特定标的的观察期价格曾经高于触碰价，则本计划到期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1%；</p> <p>(2)若挂钩的特定标的的观察期价格未曾高于触碰价，且期末价格低于行权价，则本计划到期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1%；</p> <p>(3)若挂钩的特定标的的观察期价格未曾高于触碰价，且期末价格不低于行权价，则本计划到期预期年化收益率为：<br/> 预期年化收益率=2.1%+(期末价格-行权价)/期初价格×55%<br/> 其中，【(期末价格-行权价)/期初价格】的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四位；55%为参与率。</p> |
| 预计收益金额   | /   |
| 结构化安排    | 无   |
| 收益类型     | 本金保障型   |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否   |

产品3:

|      |            |
|------|------------|
| 受托机构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产品类型 | 券商理财产品     |

|          |  |
|----------|--|
| 产品名称     |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鲨鱼鳍看涨6月期第425号   |
| 产品金额     | 7,500万元  |
| 产品期限     | 183天   |
| 产品起息日    | 2024年5月28日，遇到非交易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
| 产品结算日    | 2024年11月25日，遇到非交易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
| 产品到期日    | 产品结算日的下两个交易日   |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1)若挂钩的特定标的的观察期价格曾经高于触碰价，则本计划到期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0%；<br>(2)若挂钩的特定标的的观察期价格未曾高于触碰价，且期末价格低于行权价，则本计划到期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0%；<br>(3)若挂钩的特定标的的观察期价格未曾高于触碰价，且期末价格不低于行权价，则本计划到期预期年化收益率为：<br>预期年化收益率=2.0%+（期末价格-行权价）/期初价格×100%<br>其中，【（期末价格-行权价）/期初价格】的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四位；100%为参与率。 |
| 预计收益金额   | /  |
| 结构化安排    | 无  |
| 收益类型     | 本金保障型  |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否  |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券商理财产品，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

#### （五）现金管理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91天、183天、183天。

## 二、审议程序

2024年1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

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以及损益情况。

2、公司资产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 主要会计数据        |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046,192,505.02 | 2,104,095,965.28 |
| 负债总额          | 552,821,878.68   | 639,360,650.63   |
| 资产净额          | 1,409,638,781.36 | 1,383,992,591.10 |
| 主要会计数据        |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3年1-12月（经审计）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165,498.01   | 56,657,371.07    |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量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43.2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

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